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武汉市文联）是中共武汉市委领导下的武汉市各文学艺术家协会、各区文联和产业文联（文协）的联合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文艺界和广大文艺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主要职能是：

1. 贯彻落实党的文艺工作方针，开展对本市各文艺家协会、各区文联和产业文联（文协）的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工作，听取并向有关方面反映文艺界的情况和意见。

2. 组织召开全市文学艺术界代表大会、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全委会和主席团会议，组织召开全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系统的工作和学术研讨等会议。

3. 组织团体会员开展文艺创作、文艺评论、学术交流、人才培训和调研工作；主办或协同有关部门开展重大文艺活动；负责组织有关文艺评奖。

4. 主管、主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及所属单位的文艺报刊和有关出版活动。

5. 为文艺家和广大文艺工作者服务，开展维护文艺社团正当权益和文艺家知识产权的工作。

6. 负责同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和全国城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的联系，组织中外文艺界的国际文化交流，开展同港澳台文艺界的联络和交流活动。

7. 根据《社团管理登记条例》，负责对文艺界社团进行业务指导，并接受委托对全市文艺社团进行资格审查和管理。负责对市级文艺家协会和市文联直属事业单位的管理。

8. 承办上级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 4 个二级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美术馆
2. 武汉文学院
3. 武汉画院
4. 武汉市文学艺术理论研究所（芳草杂志社）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文联总编制人数 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事业编制 40 人。在职实有人数 5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事业编制 29 人。

离退休人员 80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74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75.35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2,731.85	2,731.85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533.41	1,533.41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97	447.97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79.4000	6,379.4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47	750.4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61	208.61		二、项目支出	4,216.27	4,216.27	
		210卫生健康支出	179.11	179.11		（一）部门项目	4,216.27	4,216.27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33.41	1,533.41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1.24	4,061.24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1.00	18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97	447.97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905.50	905.50	
		230转移性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75.35	本年支出合计	6,948.12	6,948.12		本年支出合计	6,948.12	6,948.12	
二、上年结转	172.77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172.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6,948.12	支出总计	6,948.12	6,948.12		支出总计	6,948.12	6,948.12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6,948.12	2,731.85	4,216.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79.40	2,163.13	4,216.27
20701	文化和旅游	6,379.40	2,163.13	4,216.27
2070101	行政运行	992.21	992.21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797.84	650.84	2,14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584.35	520.08	2,064.2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61	20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61	208.6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0.21	7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9	11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31	12.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11	17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11	17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4	40.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27	59.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00	7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00	18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00	18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45	124.45	
2210202	提租补贴	24.92	24.9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63	31.63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2,731.85	1,981.38	750.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3.41	1,533.41	
30101	基本工资	270.46	270.46	
30102	津贴补贴	187.77	187.77	
30103	奖金	272.91	272.91	
30107	绩效工资	109.44	109.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09	114.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00	24.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76	70.7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00	45.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6	10.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45	124.45	
30114	医疗费	3.38	3.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0.69	300.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47		750.47
30201	办公费	18.90		18.9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3	咨询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5.40		5.40
30206	电费	140.40		140.40
30207	邮电费	9.30		9.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0.00		380.00
30211	差旅费	12.51		12.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10		7.10
30213	维修（护）费	22.40		22.40
30215	会议费	5.30		5.30
30216	培训费	8.21		8.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6		4.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43		6.43
30229	福利费	13.90		13.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0		2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8		35.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8		46.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97	447.97	
30301	离休费	73.71	73.71	
30305	生活补助	1.08	1.08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50	53.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9.68	319.68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4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50.36	17.10	29.00		29.00	4.26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注：2019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775.35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2,731.85
三、事业收入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533.41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9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37.4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47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61	二、项目支出	4,574.27
七、其他收入	358.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79.11	（一）部门项目	4,574.27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33.41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8.24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97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906.50
		230转移性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133.35	本年支出合计	7,306.12	本年支出合计	7,306.12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172.77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306.12	支出总计	7,306.12	支出总计	7,306.12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7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7,306.12	2,731.85	4,574.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37.40	2,163.13	4,574.27			
20701	文化和旅游	6,737.40	2,163.13	4,574.27			
2070101	行政运行	992.21	992.21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797.84	650.84	2,14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942.35	520.08	2,422.2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61	208.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61	208.6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0.21	70.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09	11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	12.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2.31	12.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9.11	179.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9.11	179.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84	40.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27	59.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00	7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00	18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00	18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45	124.45				
2210202	提租补贴	24.92	24.9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63	31.63				

部门公开表9: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填报人	曹亚玲	联系电话	027-8262606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948.12	95.10%	2017年	2018年
		其他资金	358	4.90%	735.77	498.23
		合计	7306.12		6824.43	7582.9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731.85	37.39%	2332.86	2763.68
		项目支出	4574.27	62.61%	4491.57	4819.23
		合计	7306.12		6824.43	7582.91
部门职能概述	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通过各团体会员,积极推动并加强全市文艺家的团结,增进各民族艺术家之间、老中青艺术家之间的友谊与合作;支持和帮助团体会员开展业务活动,促进文艺创作,出作品、出人才;积极协助各团体会员开展海内外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加强联系,增进友谊,为让武汉走向世界,让世界了解武汉作贡献。					
年度工作任务	1.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巩固武汉文艺在全国重要地位,举办各文艺门类的文艺骨干培训班,助推武汉地区文艺出精品、出力作、出人才; 2.紧扣全市重点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以弘扬武汉精神和宣传城市形象为重点,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19》丛书、发行《芳草》及《芳草(潮版)》,积极组织开展“武汉文艺”系列创作活动,不断扩大文艺覆盖面和影响力; 3.到人民中去,广泛开展文艺志愿服务活动,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创作与交流活动; 4.巩固“全国重点美术馆”地位,举办更多自主策划品牌展、大师展,以展览带动收藏,力争收藏更多大师之作,丰富馆藏品质与数量。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巩固武汉文艺在全国重要地位。 目标2: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开展“武汉文艺”系列创作活动。 目标3:到人民中去,广泛开展文艺志愿服务活动。 目标4:创建武汉美术馆品牌特色,加强藏品管理与保护,学术研究取得新进展。		目标1: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扶持武汉文艺“重点作品”(“突出人才”),开展文艺骨干的学习培训。 目标2:积极打造文艺品牌,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19》丛书,开展“武汉文艺”系列创作活动,打造“大武汉”文艺创作品牌。 目标3: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开展“文艺惠民”创作展演活动。 目标4:办好各类展览、教育推广及国内外馆际交流活动,以地域为主线做好收藏工作。			
长期目标1:	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巩固武汉文艺在全国重要地位。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年推出武汉文艺“重点作品”,双年推出武汉文艺“突出人才”	单年10部、双年10位	行业标准	
			单年举办“京剧票友”艺术节,双年举办大学生戏剧节	1场	行业标准	
			举办武汉美术作品年展	1场	行业标准	
			出版发行《芳草》、《芳草(潮版)》	《芳草》6期、《芳草(潮版)》6期	行业标准	
			编辑出版《武汉书法年鉴》	1部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武汉文化品牌形象提升率	90%	历史标准	
			作品社会评价好评率	9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德艺双馨文艺人才队伍,武汉地区的文艺创作水平提升率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2: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开展“武汉文艺”系列创作活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辑出版《武汉印象》系列丛书	每年出版10万套（共40万册）	行业标准	
			出版作品集及举办展览	3部作品集3场展览	行业标准	
			举办“唱响大武汉”系列活动	5场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艺界、读者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推出文艺精品好评率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3:		到人民中去，广泛开展文艺志愿服务活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门类文艺志愿活动	100场	行业标准	
			编辑出版《心潮诗词》	6期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预算内按实结算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民惠民乐民好评率	90%	历史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促进武汉文艺繁荣发展	9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武汉文艺人才和精品佳作持续推介率	90%	历史标准		
长期目标4:		创建武汉美术馆品牌特色，加强藏品管理与保护，学术研究取得新进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美术馆馆藏精品展出季活动项目”申报入选	1个	行业标准	
			入选文化旅游部各类优秀展览项目	1个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与高校签署“战略合作联盟”协议	为武汉市各大高校大学生提供实习、交流、培训等各项服务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品牌持续展览	武汉水墨双年展、江汉繁星计划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藏艺术家满意率	80%	历史标准	
参观观众满意率			8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1:		加强文艺精品创作生产，扶持武汉文艺“重点作品”（“突出人才”），开展文艺骨干的学习培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____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出武汉文艺“重点作品”		10部	行业标准
			举办“京剧票友”艺术节		1场	行业标准
			举办武汉美术作品年展	1场	1场	行业标准
			出版发行《芳草》、《芳草（潮版）》	各6期	各6期	行业标准
			编辑出版《武汉书法年鉴》（2019）	1部	1部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武汉文化品牌形象提升率	90%	90%	历史标准
			作品社会评价好评率	90%	9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德艺双馨文艺人才队伍，武汉地区的文艺创作水平提升率。	90%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2:	积极打造文艺品牌, 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19》丛书, 开展“武汉文艺”系列创作活动, 打造“大武汉”文艺创作品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____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19》	出版1套10万册(共40万册)	出版1套10万册(共40万册)	行业标准	
			出版作品集及举办展览	3部作品集3场展览	3部作品集3场展览	行业标准	
			举办“唱响大武汉”系列活动	7场	5场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艺界、读者满意度	90%	90%	历史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推出文艺新品、精品好评率	90%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3:	深入生活扎根人民, 开展“文艺惠民”创作展演活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____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各门类文艺活动场次	100场	100场	行业标准	
			武汉市戏曲群众组织扶持项目		20场	行业标准	
			编辑出版《心潮诗词》	6期	6期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预算内按实结算	预算内按实结算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民惠民乐民好评率	90%	90%	历史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人文环境、文化氛围好评率	90%	90%	历史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武汉文艺人才和精品佳作对外推介率	90%	9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4:	办好各类展览、教育推广活动及国内外馆际交流活动, 以地域为主线做好收藏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展览	27个	31个	29个	计划标准
			全年收藏作品	337余件	约100件	18件	计划标准
			全年公教活动	约100场	80余场	120场	计划标准
			全年观展人数	23万人	23万人	23万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与高校签署“战略合作联盟”协议	为武汉市各大高校大学生提供实习、交流、培训等各项服务	为武汉市各大高校大学生提供实习、交流、培训等各项服务	为武汉市各大高校大学生提供实习、交流、培训等各项服务	行业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品牌持续展览	墨攻-首届武汉水墨双年展	水墨文章展	水墨文章展览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观众满意率	较满意	较满意	80%	历史标准	
	收藏艺术家满意率	较满意	较满意	80%	历史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1: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创作与保护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负责人	王开学、汪兴家	联系电话	027-8260580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繁荣发展武汉文艺, 实施文学精品创作工程; 加强文艺队伍建设, 努力营造文艺人才脱颖而出的新环境; 开展“武汉系列”文艺创作活动; 坚持深入生活创作采风, 繁荣各艺术门类创作; 推动汉派文艺精品“走出去”, 鼓励支持武汉文艺精品积极参与国家和省级展演、展映、展播等活动。		
项目主要内容	1. 重点支持池莉、刘醒龙、冷军等文学院专业作家、画院专业画家的文艺创作, 扶持签约作家、特聘画家和网络作家文艺创作; 2. 继续做好武汉文艺“重点作品”(“突出人才”)扶持项目, 鼓励和催生文艺精品; 3. 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19》系列丛书, 制作反映武汉地域文化和时代精神的精品力作, 提升武汉知名度和美誉度, 不断增强市民的文化自信; 4. 大力弘扬汉派文化, 繁荣文艺精品生产, 打造“武汉系列”文化品牌, 加强城市形象宣传; 5. 组织文学、美术、书法、摄影等各门类采风创作, 大力推进文艺志愿服务制度化、品牌化建设, 继续开展“文艺进万家”“送欢乐下基层”“文艺精准扶贫”等文艺惠民活动, 促进人民群众共享文艺发展成果; 6. 编辑出版《芳草》、《芳草(潮版)》、《芳草艺典》及《美丽乡愁2019》, 培养高端的文学理论研究人才及创作人才, 积蓄文学理论研究和文学创作的后备力量。		
项目总预算	2427.27	项目当年预算	2427.2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此项目2017年预算安排2274.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724.8万元, 往来资金550万元; 2018年预算安排230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894万元, 往来资金412万元。 2. 此项目2019年预算安排2427.2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2069.27万元(含上年结转172.77万元), 往来资金35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27.27
	1. 财政拨款收入		1896.5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358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172.77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427.27
		1. 配电设施改造			140
		2. 部门事业费			178.27
		3. 打造“大武汉”创作活动品牌			622.5
		4. 文艺人才建设及精品扶持			491.5
		5. 文艺惠民“深、扎”创作交流活动			199
		6. 文学院创作经费及《汉诗》补助			148
		7. 武汉画院创作经费			48
		8. 《芳草》办刊经费			595
		9. 美术《“大武汉”武汉工业遗产保护专题摄影项目》			5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文学交流活动、文学讲座、作品朗诵会、演讲会、研讨会、作品翻译、国内外文艺家联谊等，购置写作资料书籍，办公用品及设备，文艺创作活动、出版文艺专著、文艺采风，走访慰问文艺家、关心促进文艺创作及购置美术画材及装裱装框等； 2. 《武汉印象·2019》、《雕塑大武汉》、《汉诗》、《芳草》等出版印刷费，根据与出版社、印刷单位近年来签订的合同测算； 3. 各门类文艺活动场租、设备租赁、宣传制作、展览策划、演员误餐、交通费、电视台录制播出费用等； 4. 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组织开展培训、会议等。			
项目绩效总目标		鼓励支持武汉文艺精品创作，积极参与国家和省级展演、展映、展播等活动，继续深入推进文联专项改革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委会、主席团会	各一场	
			编辑出版《武汉作家》、《琴台之声》、《武汉文艺界》、《汉诗》、《芳草》	各4期	
			举办京剧票友艺术节、武汉美术作品年展、长篇小说笔会	各一场	
			各门类文艺活动	100场	
			“唱响大武汉”、“书写大武汉”、“雕塑大武汉”、“聚焦大武汉”、“武汉·印象”系列活动	若干场	
			印刷《武汉印象·2019》	5万套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大楼长久安全用电	5年	
		成本指标	印刷出版费，开展活动场租、劳务费，采风创作相关费用，培训、会议等费用	2427.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武汉文艺创作水平，促进武汉地区文艺繁荣与发展	较好	
		环境效益指标	提高武汉文艺作品的影响力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每年推出文艺新品、精品	较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会员、艺术家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年			
部门公开表10-2: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美术馆
项目负责人	樊枫	联系电话	027-82602713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项目中请理由	1. 展览和藏品是美术馆的核心内容, 也是美术馆服务公众, 提升城市文化建设的品牌形象和窗口; 美术作品的展览、收藏和研究是国家美术事业发展的重要任务, 是传承美术文化、繁荣当代创作、增强文化认同的重要手段。武汉美术馆的办展思路是立足武汉, 关注和梳理湖北区域美术优秀成果, 放眼全国, 关注当代美术展; 2015年, 武汉美术馆被评为国家重点美术馆, 国家重点美术馆对展览的学术性有极高的要求。藏品是保持其学术品位、文化影响力的重要基础, 代表着该美术馆在世界美术馆中的识别度。设立专项收藏经费确保了对美术资源的抢救、保护、开发和利用, 保障了优秀的美术作品为国家永久收藏, 而明确收藏定位, 围绕收藏方向有计划的进行入藏更是美术馆形成自我馆藏特色的重要途径。按照《武汉美术馆作品收藏经费管理办法》, 以确保收藏经费得以合理使用。我馆还通过举办主题性展览, 以展带收, 以藏促展等多种方式对重要艺术家的作品进行有效的聚集, 以序列性、完整性、地域性为基本收藏原则, 以“立足本土、突出地域、面向全国、展示精品”为旨归, 将挖掘本土文化内涵、突出地域特色与展示艺术精品紧密相连, 全方位提高库存质量与数量。 2. 武汉美术馆自2008年新馆开馆运行至今已经有十年时间了。十年来, 全馆员工通过勤奋、务实、智慧以及充满了激情与奉献精神的工作, 将武汉美术馆建设成为一座具有真正现代意义的公共美术馆, 并获得国家重点美术馆的殊荣, 为武汉的文化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2017年, 武汉美术馆根据上级机关关于“九定”的要求, 同时也为了更好的调动大家的积极性以及对大家劳动的尊重。我馆进行了机构改革, 同时又在全馆进行各部门负责人任职选拔民主测评, 并根据民主测评结果经馆长会议反复认真研究, 优化了各部门及各科室的负责人。因此我馆对于聘用人员工资及相关福利待遇进行了调整, 我馆将依据武汉市相关行业标准进行按时支付, 按照工作需要及文化部艺术司培训的通知分批部门进行员工业务培训; 同时要保障场馆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对设备设施维护管理, 设备零部件损耗的维修更换, 专业展陈灯具的更新换代。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全年展览的策划、出版、媒体宣传以及作品运输保险、学术活动等, 全年画册出版及印刷、全年展览作品运输及保险, 美术馆公共教育活动开展(含周末、暑期美术大课堂, 关心自闭症儿童公益活动); 2. 展览专项收藏, 地域美术的文献、艺术名家的专项收藏, 捐赠奖励金, 作品修复, 画库日常维护; 3. 场馆设备运行维保, 场馆设施维修及专业展陈灯具改造; 4. 聘用人员工资及相关费用预算资金, 主要用于支付美术馆全体聘用人员每月的工资及相关合理的福利待遇; 5. 培训费: 根据党员培训、专项培训(消防安全、急救)、业务技术培训需求拟定了全年12场培训。		
项目总预算	2147	项目当年预算	214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17年项目预算2216.7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2031万元, 往来资金185.77万元; 2018年项目预算2233.2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2147万元, 往来资金86.23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2019年减少往来资金项目“上缴门面租金收入及相关税金”66.23万元, 2019年此项目计划收取的门面租金等收入直接由付款单位持票上交至财政国库, 或者进入往来结算资金后, 再上交至国库; 2019年收藏项目减少往来资金2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47
	1. 财政拨款收入		2147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47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147	
		1、策展费			800	
		2、收藏经费			748	
	3、场馆运行维护经费			599		
	测算依据 及说明	1. 2019年全年展览经费参考2018年全年展览预算，且2019年展览在展览质量（难度）上均比往年有所提升，无论是围绕地域文化展开的地域美术梳理系列展，还是武汉水墨双年展、大师展等都在力图向观众呈现包容开放的办馆理念； 2. 为了规范美术馆的收藏和管理工作，保证美术作品收藏资金的合理使用，我馆根据《武汉美术馆作品收藏经费管理办法》，以确保收藏经费得以合理使用。各项目支出均遵从上述条款； 3. 按照2016年、2017年、2018年设备设施保养合同费用及场馆设施维修、展陈设备升级换代费用预测； 4. 根据国家劳动法及参照美术系统同行业相关工资标准要求制定的薪酬标准，保证全体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				
项目绩效总目标		1.巩固“全国重点美术馆”地位，举办更多自主策划品牌展、大师展； 2.以展览带动收藏，力争收藏更多大师之作，丰富馆藏品质与数量； 3.举办系列免费公教推广活动，普及文化艺术教育； 4.及时做好馆内设备维修、维护工作，确保场馆设施良好运行。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展览数量	22场	含1-2次藏品展	
			收藏作品总数	80件左右		
			根据设备维保周期以及展览周期逐步完成对场馆机电设备维修、维保以及专业设备的更新换代	24项维保项目		
			公教志愿者活动	80场		
			全年参观人数	22万		
		质量指标	“全国美术馆馆藏精品展出季活动项目”申报入选	1个		
			档案工作评选	达“省一级”		
			入选文化旅游部各类优秀展览项目	1个		
		时效指标	维保项目根据2018年合同时间跟进	10月份之前完成		
		成本指标	藏品修复、收购、研究，展览策划展出，聘用人员经费，设备运行维护等	2147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藏价格	以低于市场价格50%收藏		
			捐赠作品数量	20件		
		社会效益指标	在艺术界产生的影响	好		
			在社会大众产生的影响	好		
			为武汉市各大高校大学生提供实习、交流、培训等各项服务	与高校签署“战略合作联盟”协议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品牌持续展览	武汉水墨双年展、大师展、江汉繁星计划		
			举办收藏展入评“全国美术馆馆藏精品展出季活动”	每年1次		
			鼓励捐赠者为其举办捐赠展	每年1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来访嘉宾及观众满意度	满意		
			收藏艺术家及家属满意度	较满意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9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948.1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775.35 万元、上年结转 172.77 万元；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6948.12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6775.3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309.33 万元，下降 4.37%，主要一是退休人员全部进入养老保险系统，2019 年无退休费预算，二是武汉美术馆“你好！我是保罗史密斯”专项展览经费为 2018 年一次性项目；(2) 上年结转 172.77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731.8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4216.27 万元，其中：

部门项目支出 4216.27 万元，主要用于：

(1)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目 2147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美术馆结合展览及该馆艺术收藏定位，收藏知名艺术家作品；举办各类展览及相关专题研讨会、教育推广活动等；美术馆

基础设施维护和基础设备的修缮；维持场馆的正常运行费用等。

（2）文化创作与保护 2069.27 万元。主要用于繁荣我市文学艺术事业发展，创作出一批精品力作；编辑出版《武汉印象·2019》丛书；积极打造“大武汉”系列文艺品牌；宣传推介本地优秀文艺工作者，鼓励优秀文艺作品和文艺人才脱颖而出，壮大文艺人才队伍；建设德艺双馨文艺人才队伍，提升武汉地区文艺创作水平；组织各协会、各志愿分团大力开展丰富多彩的文艺惠民活动，对基层文艺组织重点项目进行扶持，组织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采风创作，组织艺术家开展城市与国际间艺术文化交流活动；出版发行《汉诗》系列丛书，编辑出版发行《芳草》、《芳草（潮版）》、《芳草文库》、《芳草艺典》、《美丽乡愁 2019》及《芳草》历年来推出的武汉地区优秀作家文集。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31.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81.3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533.4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97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

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750.4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0.36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17.1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 万元)；(3)公务接待费 4.26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26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经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19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7306.12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减少 276.79 万元，下降 3.65%，主要一是退休人员全部进入

养老保险系统，2019 年无退休费预算，二是武汉美术馆“你好!我是保罗史密斯”专项展览经费为 2018 年一次性项目。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7306.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75.35 万元，占 92.74%；其他收入 358 万元，占 4.9%；上年结转 172.77 万元，占 2.36%。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7306.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31.85 万元，占 37.39%；项目支出 4574.27 万元，占 62.61%。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部门本级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 225.03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745 万元。包括：货物类 141.5 万元，工程类 140 万元，服务类 1463.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8,114.18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16831.3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1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2018 年新增国有资产 86.99 万元，主要为：武汉美术馆购入专业轨道射灯、专业洗墙灯、透镜等场馆专用设备以及电脑、空调等办公设备的更新。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19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11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6948.12 万元。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11 个 6443.12 万元，督促改进一般项目 2 个 50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反映各类艺术展览馆、文化名人纪念馆（碑）的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

护方面的支出。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

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